

國立中山大學物理系第一屆系友獎學金發放要點

110.05.28 本系 109 學年度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2.04.17 本系 111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4.12.23 本系 11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成立宗旨

國立中山大學物理學系第一屆系友為感謝本系栽培，特於畢業三十年設立此獎學金，以期鼓勵本系學生努力向學、提高讀書風氣。

二、獎學金之經費來源

本獎學金由本系第一屆系友捐贈成立。

三、獎勵對象及標準

獎學金評選分為兩階段進行：

第一階段：遴選

由本系大一至大三各組當學年學業成績排名前三名者列為候選人；若同年級、同組學生之 GPA 相同，則候選人名額得相應增加。

第二階段：審核

由獎助學金委員會綜合審查候選人之整體修業狀況，並據以評定各年級、各組之最終獲獎人。

評審參酌指標如下：

- 當學年修習系訂專業必修科目之平均成績
- 當學年修習系訂選修科目之平均成績
- 當學年所取得之學分總數
- 當學年課業修退選情形

四、獎勵方式

頒發獎金壹萬伍仟元及獎狀乙紙。

五、獎學金頒贈年限

本獎學金之頒贈，實施後至本息不足一學期時之頒贈為止。

六、實施與修訂

獲本獎助學金者，原則上不得重複領取系上其他補助。

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